

嘉義市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113 年 1 月份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2 月 22 日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嘉義市政府 6 樓第 2 會議室

主席：林副市長瑞彥代

出席：詳後附簽到表

紀錄：顏永芸

一. 主席致詞：(略)

二. 112 年 12 份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一)項次一：

易肇事路口分析表序號 1(忠孝路與博東路)及序號 2(忠孝路與新生路)路口納入協調會多事故路口討論，並請警察局先繪製碰撞構圖。

主席裁示：持續列管。

(二)項次二：

交通部 112 年交通部視導嘉義市政府行人安全環境改善計畫座談會建議改善事項共 17 項，請各單位研議辦理。

主席裁示：

(1) 請教育處洽國土署確認本案核定進度。

(2) 請交通處及工務處於 3 月底前完成各項工程。

(3) 本案持續列管。

(三)項次三：

請警察局及觀新處協助製作宣導短片，向民眾宣導相關停讓資訊。

主席裁示：

請警察局及觀新處就本案宣導影片加強宣導，並量化宣導狀況，本案持續列管。

三. 秘書處報告(含嘉義市 113 年度 A1、A2 交通事故減量計畫)：書面資料詳如會議資料。

(一)秘書處：「嘉義市 113 年度 A1、A2 交通事故減量計畫」KPI 於 1 至 2 月執行率為 0 係因計畫尚處準備期，惟至 3 月後應有相關實際辦理進度，請各單位積極辦理。

(二)主席裁示：經檢視本月 A2 數據略有下降 3%，請各單位持續積極執行

道安工作。

四. 工作小組業務檢討報告：書面資料詳如會議資料。

五. 113 年 1 月份道路交通事故分析：書面資料詳如會議資料。

(一)交通處：書面資料 P.63 頁，本市肇事年齡 13-15 歲比例較高於全國，目前兒少騎乘電動自行車事故比例高，請教育、宣導小組針對國中學生騎乘微型電動二輪車加強交通安全宣導。

(二)主席裁示：中央要求 113 年度 A1 值下降 5%、行人部分下降 7%、機車及高齡部分下降 5%，未來請列出各族群事故數值加強分析。

六. 113 年 1 月份道路養護及道路管線施工報告：書面資料詳如會議資料。

七. 專題簡報-淺談影音行銷：書面資料詳如會議資料。

八. 臨時動議：

主席裁示：113-116 年「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該計畫就工程、教育、監理及執法等方面，律定了 9 個政策面向、29 項策略，本市已預先擬訂之「嘉義市 113 年度 A1、A2 交通事故減量計畫」，仍請各小組務必確實檢核是否均涵蓋「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各項策略，後續也請交通處召開會議邀集各單位再檢視確認本市執行計畫。

散會時間(下午 2 時 25 分)